

证券代码：837090

证券简称：泛谷药业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0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90	泛谷药业	2024 年 5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D2 栋 1502-1506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总体发展及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三)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对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四)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总结及分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五)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的收支、经营目标和财务状况进行预算。

(六)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八）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九）审议《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十）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2）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以及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08:3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芳，联系电话：0755-82873500，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D2 栋 1502-1506 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